附件1

|  |  |
| --- | --- |
| 机构名称（加盖公章） |  |
| 形式（二选一） | □直播间（大会提供直播场地及拍摄设备，请自行准备直播渠道） |
| □路演台（大会提供路演场地及设备，请自行邀请参会观众） |
| 路演（直播）人 | （姓名，职务） |
| 推介产品简介 |  |
| 联系人 |  | 部门 |  | 手机 |  |
| 职务 |  | 电子邮箱 |  |

第11届金交会产融对接路演直播申请表

注：参展商在提交本表同时承诺以下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

（1）保证产品的内容及所提供的一切信息、材料准确、真实、合法、有效；

（2）保证产品所涉内容或服务符合国家相关要求和行业标准；

（3）如产品有附带条件的，参展商保证主动履行告知义务，并采用足以引起对方注意的文字、符号、字体等特别标识；

（4）因产品产生的一切纠纷由参展商自行主动解决，与金交会组委会无关，如因产品产生纠纷而损害金交会组委会的商业信誉或给金交会组委会造成损失的，参展商承诺主动据实承担一切责任;

（5）若参展商没有填写产品优惠有效期，则默认该优惠只在展会期间有效。